

零售業能力標準說明
能力單元

1.名稱	提供物流支援
2. 編號	104981L4
3. 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零售業負責物流支援的員工。這能力的應用需具批判性地分析及判斷能力，能夠確定零售經營單位的配套需求，然後安排適當的資源，以確保貨物運送到零售經營單位。
4. 級別	4
5. 學分	6（僅供參考）
6. 能力	表現要求 6.1 物流支援相關知識 ◆ 掌握機構物流支援的過程及程序 ◆ 瞭解物流部門的服務承諾 ◆ 瞭解高效率的物流管理對零售業務之重要性 ◆ 瞭解各類物流條例或標準，如： • 國際標準組織(ISO) • 道路及鐵路的條例 • 國際海運危險貨物（IMDG）規例 • 職業健康與安全 • 海關條例 • 進口和出口許可證 • 稅項及關稅等 ◆ 瞭解機構零售業務的物流設施 6.2 提供物流支援 ◆ 與零售經營單位協調，以確定對方對物流支援的需求 ◆ 分析適用於各經營單位的物流支援方式及技巧 ◆ 與經營單位制定支援方案，及提供的支援服務和資源，包括： • 運輸車輛 • 人手 • 交收時間表 • 交收文件 • 其他相關措施等 ◆ 執行及監察物流支援活動 ◆ 與零售單位定期檢討物流支援的成效，必要時，對支援計劃加以調整，以期取得更大的成效 6.3 展示專業能力 ◆ 遵守貨運物流相關的條例，提供物流支援服務 ◆ 以專業態度，防止任何濫用／挪用機構資產和盜竊等濫權或舞弊行為

7. 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 (i) 能夠確定各零售經營單位對物流的需求，提供支援；及 (ii) 能夠實施、監察和檢討物流支援方案，以求達到最佳的供貨方案，避免於零售地點過度囤積及預防貨品供應出現短缺。
8. 備註	